

行政院 96 年度施政方針

95 年 3 月 29 日行政院第 2984 次會議通過

目 次

	頁數
前 言	1
壹、內政及國土安全	5
貳、外交僑務及兩岸	6
參、國防及退伍軍人	9
肆、財 政	10
伍、教育及體育	12
陸、法 務	15
柒、經濟貿易	16
捌、交通及建設	18
玖、勞動及人力資源	20
拾、農 業	22
拾壹、衛生及社會安全	23
拾貳、環境資源	25
拾參、文化及觀光	28
拾肆、國家發展及科技	31
拾伍、海洋事務	32
拾陸、原住民族	32
拾柒、客 家	33
拾捌、一般政務	34

行政院 96 年度施政方針

由於全球化、知識化兩股力量將持續主導世界經濟發展，新興開發中國家積極融入國際經貿體系，區域與雙邊經貿結盟加速推展，全球產業競爭型態與規則將大幅改寫，全球國力競賽將益趨激烈。為因應內外挑戰，突破發展瓶頸，我國總體政策亟需配合調整，力求塑造經濟成長、物價穩定及低失業率的永續發展環境，掌握景氣復甦有利契機。根據環球透視機構(Global Insight Inc.)預測，2006、2007 年全球景氣可望溫和擴張，貿易量亦可望穩健發展，在亞洲地區，未來內部、外部需求將持續強勁，亞洲經濟成長仍可維持在 6% 以上的水準。在 2007 年預測國際經濟前景仍屬樂觀的前提下，國內經濟可望穩健成長，物價亦將維持平穩。面對新的一年，台灣面臨的競爭與挑戰依然嚴峻，只有更積極任事，才能永續經營，保有競爭優勢。

近年來，許多國際性機構所做的國家競爭力評比研究結果顯示，台灣整體國家競爭力排名不斷向前進展。例如，世界經濟論壇(WEF)所公布 2005 年成長競爭力評比，在受評的 104 個國家中，台灣從 2000 年的第 10 名，進步到 2004 年的第 4 名，並且連續 3 年穩居亞洲第 1 名；2005 年的排名，在 117 個受評國家中，排名為第 5 名，仍為亞洲國家競爭力排名第 1 名。再者，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(IMD)所公布 2005 年世界競

爭力排名，在 60 個經濟體中，台灣由 2003 年的第 17 名，大幅躍升至第 11 名，在亞洲為第 3 名，成為世界競爭力進步最多的 10 個國家之一，其中經濟表現及政府效能排名更分別較 2003 年進步 15 名及 1 名。此外，美國商業環境風險評估公司 (BERI) 2005 年第 2 次的「投資環境風險評估報告」指出，我國投資環境排名全球第 5 名、亞洲第 3 名。

展望未來，全球經濟可望穩定成長，有利國內生產與出口擴張，政府將加速推動公共建設，並落實執行「台灣經濟永續成長會議」的「提升經濟長期競爭力」、「全球布局與兩岸經貿」及「完善社會體系」等議題具體結論，使台灣經濟持續穩定成長，讓全民共享經濟繁榮的利益。此外，我們仍將掌握國家發展契機，在既有的基礎上強化成長動力，賡續執行「挑戰 2008：國家發展重點計畫」，並將全力推動「新十大建設」計畫，加速投資建設腳步，鼓勵企業在台設立營運總部與創新研發中心，持續改善國內生活投資及經營環境，強化經濟成長動力，長期可發揮厚植國家發展潛能，均衡區域發展，提升人民生活品質，深化國家永續發展實力，加速台灣經濟結構的轉型與升級。

國家安全的核心價值在於「保國安民」，社會安寧的首要條件為「安居樂業」，經濟發展的主要目標是「繁榮均富」，三者都是台灣永續發展的必然要件，任何一項都不能偏廢。因此，我們必須積極強化台灣自我防衛能力，有效因應台海軍力

逐步向中國傾斜的失衡現象，以維護國家安全與台海和平。再者，為共同凝聚台灣人民對於國家認同的基本共識，並保衛國家安全及捍衛國家利益，我們必須堅持「台灣主體意識」，秉承「立場堅定，務實前進」的態度，才能團結對外，立足於世界的舞台。

在維護國家總體利益及追求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基本政策方向下，兩岸政策將秉持「主權、民主、和平、對等」四大原則，以「積極管理、有效開放」為兩岸經貿政策的基本原則，推動兩岸經貿交流與合作，促進兩岸互惠互利，開創未來兩岸經貿的新思維與新作為。政府藉由積極管理確保台灣的主體性和經濟的永續發展，以達成有效開放的堅實基礎，俾使民間企業能獲得穩定且安心的經貿環境。

治安則是人民能夠安居樂業的最基本需求，行政團隊已將治安的改善與公權力的伸張列為重點施政要務，積極針對「打擊不法罪犯」、「斷絕犯罪源頭」與「淨化治安環境」三大方向，結合各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，從各個面向做好治安改善工作，務必使民眾能有一個安全安心的生活環境。

此外，為因應國際間激烈的競爭，我們將落實「深耕台灣、布局全球」的經濟發展策略，走向高附加價值的知識經濟，儘速落實各項經濟體質的改革措施，積極協助產業成功轉型升級，以確保台灣永續發展的競爭力。目前國際間已普遍認同科技發展是提升國家競爭力的重要力量，我國科技發展將朝

「創新科技研發、再造經濟躍升」繼續努力，政府將持續增加對科技經費的投入，資源有效運用，加強人才培育，提升學術水準，促成知識創新，促進科技民生應用，強化國防科技，建構創新的環境，加強資訊通信的基礎建設，期使我國科技競爭力向上提升，並帶動另一波經濟的發展。

經濟發展的目標在於追求社會的繁榮，提升人民的生活水準，同時也必須兼顧社會的公平與正義，確保社會弱勢族群的照護。為調整過去因產業振興所造成的租稅負擔不公的現象，我們已完成「所得基本稅額條例」的立法，建立符合租稅公平精神的最低稅負制，並將廢續檢討不合時宜的租稅規定，以達成擴大稅基、追求賦稅公平與保障弱勢等目標。而隨著時代的變遷，台灣已步入「高齡化」與「少子化」，對於中高齡人口的保障與照顧，將成為未來政府施政的重要課題之一，因此，為保障與照顧民眾退休生活，將持續實施老農津貼、敬老福利津貼，推廣勞退新制，落實二代健保理念，提升醫療服務品質，規劃完整的社會安全網，強化弱勢族群照護，維護社會公平正義，並推動各項退撫機制的整合，早日促成國民年金開辦，以保障社會安全及國民福祉。

為建立一個有遠見、具備政策制定與執行能力的政府，行政院團隊特別強調協調整合及貫徹執行，要做出政績，走正道、做實事，並建立廉能的政府，以不負台灣人民的期待。

爰本主旨，訂定 96 年度施政方針如下：

壹、內政及國土安全

- 一、配合政府組織改造，建立二級政府體制，推動地方政府組織改造，健全縣市政府職能；落實權力下放，擴大地方自主，建立中央與地方夥伴關係，促進地方跨區域合作，健全地方治理。
- 二、健全選舉法制，賡續淨化選風，落實國會改革；完備公民投票機制，擴大政治參與；充實政治獻金法制，確保政治活動的公平與公正；建立政黨間公平合理競爭機制，推動民主憲政發展。
- 三、賡續建構務實宗教法制，保障宗教信仰自由；健全國家禮制，加強國民禮儀規範宣導，建立和諧穩定的社會秩序；加強改善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品質。
- 四、改進戶籍行政效能；加強國籍行政管理；提升戶役政資訊系統服務效能，持續辦理身分證全面換發；落實人口政策，以因應少子化、高齡化社會。
- 五、健全替代役役男生活暨服勤管理；精進徵兵處理，貫徹兵役公平；落實服兵役者及其家屬服務與照顧。
- 六、精進刑事鑑識，發展偵防科技，全面提升偵防犯罪能力；打擊黑幫暴力，全面肅槍緝毒；加強查緝詐欺犯罪，提升肅竊執行成效，維護民眾財產安全；強化反恐建置，培訓反恐專才，提升反恐應變能力；推動社區治安，提升民眾滿意度；嚴正交通執法，促進交通安全；優先填補警力，

- 提升打擊犯罪能量；強化警察風紀，維護警察清廉形象。
- 七、落實移民輔導，嚴密入出國管理，加強非法移民查察、強制出境及驅離出國。
- 八、健全災害防救體制，增進立體救災效率；強化災害防救效能，提升到醫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；推動火災預防制度，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技術，落實危險物品管理。
- 九、強化空中勤務量能，增進空中救災、救難、救護、運輸、觀測與偵巡效率；擴充海上污染防治及災難救助能量，提升海上災害防救效能。
- 十、密切掌握周邊海域情勢，加強空中巡防效能，提升領海及專屬經濟海域巡護密度，維護海上秩序，樹立海域執法權威，保障國家海洋權益。
- 十一、擴展國際及兩岸共同打擊海上犯罪機制，提升海域犯罪偵防效能，掌握反恐危安情資，維護海域治安及防制疾病入侵。

貳、外交僑務及兩岸

- 一、秉持獨立自主精神及平等互惠原則，全面拓展對外關係，以維護國家主權與尊嚴，彰顯台灣主體意識；致力提升國家形象，強化國際地位，擴大國際活動空間，以確保國家的生存與發展。
- 二、持續推動邀請邦交國元首或高層來訪，並加強雙邊合作關

係，協助邦交國永續經營與發展，共創互利雙贏榮景，以鞏固邦交；積極尋求與無邦交國建立外交關係。

- 三、加強推動我與無邦交國家間的全方位交流與合作，以期與國際友邦建立自由、民主、人權與和平的「價值同盟」夥伴關係及「經濟共榮」的策略聯盟關係。
- 四、繼續推動參與聯合國、世界衛生組織及國際防疫合作機制；強化參與世界貿易組織及亞太經濟合作等國際組織；爭取主辦或協辦各項國際會議，提升我國際能見度，擴大影響力；積極參與國際合作，善盡國際關懷，以爭取國際認同，提升我參與國際活動的實效。
- 五、落實全民外交，厚植我參與國際活動的實力，輔導國內非政府組織參與國際活動、國際事務，以及增進其處理國際事務能力；爭取國際非政府組織在台成立分處或設立亞太總部，提升我國際地位。
- 六、支持國際打擊恐怖主義行動，推動多邊及雙邊反恐合作，彰顯我與國際主流趨勢同步，加強區域安全對話與合作，呼籲國際社會繼續關注並致力維護台海和平與亞太地區的穩定。
- 七、善用國內外學界、智庫與其他非政府組織資源，激發民間參與外交事務，匯集民意，推廣全民外交，以宣揚台灣人民要民主、愛和平、謀生存、圖發展的堅定信念。
- 八、提升領務服務品質，加強護照防偽功能，爭取改善國人申

請外國簽證的待遇；賡續加強旅外國人急難救助服務；發揮統合協調功能，貫徹駐外館處統一指揮與合署辦公，發揮統合協調及總體運作功能。

九、統合政府與民間資源，拓展多元傳播介面，推銷優質台灣特色，形塑台灣國家形象；深耕國際媒體關係，掌握國際情勢發展脈動，進行整體對外文宣，爭取國際友我輿論力量。

十、團結海外僑社，拓展我國國際活動空間；加強培育僑社新生代，健全僑社組織。

十一、聯繫服務全球僑商，積極培訓僑界經貿人才，輔導僑營企業發展，鼓勵僑商回國投資，促進僑商返台採購，整合僑界經貿人才資訊。

十二、有效結合海內外教育資源，拓展全球華文教育市場；鼓勵華人子弟回國升學，強化畢業僑生聯繫服務。

十三、以「和平與發展」為主軸，凝聚朝野及各界共識，並掌握國際及兩岸情勢發展，擬定整體策略，推動兩岸和平理性對話與良性互動。

十四、依循「深耕台灣、布局全球」總體經濟發展策略，落實「積極管理、有效開放」政策，調整兩岸經貿、金融、人員往來相關政策與規劃，推動兩岸重要經貿議題的協商，建構兩岸經貿互利雙贏的發展環境。

十五、落實兩岸文教交流策略，加強重點交流項目，拓展深度

與廣度；並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，增進交流品質與成果。

十六、擴大台港澳交流網絡，促進良性關係發展；並強化我駐港澳機構服務效能，有效協處台港澳往來相關問題。

參、國防及退伍軍人

- 一、擴大全民參與國防事務，增進全民國防知識及全民防衛意識；強化全民總體防衛理念，綿密國土安全網。
- 二、持續精進國防組織整體運作，建立專業分工與權責相符的組織效能；完備國防法規修訂作業，貫徹軍隊國家化法制化政策。
- 三、賡續推動第2階段兵力結構與組織調整，結合各項軍購案籌建，如期、如質完成建軍備戰工作，提升國軍整體戰力。
- 四、持續管控各項釋商案執行成效，賡續檢討增加釋商額度，並加速辦理閒置土地釋出作業，貫徹國防與民生合一政策。
- 五、前瞻國防科技關鍵技術的開發與系統整合，具體執行各領域科技研發項目，結合國內產、官、學、研界技術能量，致力研發關鍵性尖端國防科技，精進三軍武器系統，落實國防自主政策。
- 六、持續精進「國軍聯合作戰指揮機制」效能；詳實檢討國軍

- 部隊戰備訓練成效，提升聯戰戰力及落實戰備整備工作。
- 七、落實徵募併行兵役制度，徵選優質人力投效軍旅，逐次增加募兵比例，審慎檢討義務役官士兵役期。
 - 八、鞏固我與各邦交國軍誼，拓展與美、日、歐盟及東南亞各國軍事交流合作，逐步提升交流層級及擴大合作範圍，在「互信、互惠」的基礎下，賡續結合友盟力量，促進區域和平與穩定。
 - 九、強化部隊安全，整飭軍風紀，落實家屬連繫、輔導及徵屬服務，並提升眷村改建成效。
 - 十、強化榮民就學輔導，提升專業素質；拓展多元就業管道，安定榮民生活；推動「醫院社區化」，落實榮民(眷)醫療照護；運用安養資源照護弱勢，建構公平合理就養制度；勤訪榮民，適時提供榮民(眷)適切服務照顧；增強事業機構競爭力及對榮民輔導安置，以完備國軍退輔制度。

肆、財 政

- 一、持續推動財政改革，追求財政收支平衡目標；健全地方財政法制，充裕地方自治財源，落實財政自我負責精神。
- 二、健全國庫制度與管理，增進政府財務效能；健全債務管理法規，提升債務透明度，強化債務管理；賡續推動公債發行規律化、公債商品多樣化，促進公債市場健全發展。
- 三、落實稅制改革，擴大稅基並合理調整租稅結構，建構符合

國際潮流的公平稅制；促進國際租稅交流，規範跨國交易合理課稅制度。

- 四、賡續革新稅政，積極查緝遏止逃漏稅，維護租稅公平；強化國稅網路申辦與單一窗口便民服務，提升納稅服務品質與行政效率。
- 五、適時調整關稅政策，促使稅率合理化；落實貿易便捷化政策目標，並配合自由貿易港區的運作，持續簡化通關程序，提升物流效率與效能；加強國際關務合作，維護貿易安全；落實執行貿易救濟措施，維護公平的貿易及產業發展環境。
- 六、持續落實國家資產經營管理一元化，提升國家資產整體運用效益；加強清理國有閒置、低度利用及被占用不動產，並積極辦理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、出售業務，增裕國庫收入；擴大辦理委託經營、改良利用，多元化釋出國有非公用土地，增進社會經濟發展。
- 七、強化公股股權管理業務，督促公有或公營事業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，提升經營績效及持續改善體質。
- 八、賡續民營化既定政策的推動與滾動式檢討，適時釋出台菸、漢翔、台糖及中油等公司股權；強化菸酒市場合理產銷機制，提升菸酒管理效能。
- 九、建構健全金融服務業法制，提升金融服務業競爭力；積極處理卡債後續相關問題，兼顧消費者權益及金融產業發

展；賡續推動第2階段金融改革，推動公營銀行民營化，孕育具區域代表性的金融機構，發展我國成為區域金融服務中心。

十、擴大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，協助排除投資障礙；加強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計畫審議作業，提升政府機關專業能力，建構優質的促參投資環境。

十一、促進政府採購制度化、現代化及國際化；賡續推動集中採購及政府採購電子化工作，提升整體政府採購效能；強化行政部門採購稽核功能，建立公平、公正、公開的政府採購環境。

伍、教育及體育

一、追求世界級的研究與教學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，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；發展區塊內重點大學，提升大學自主性與競爭力；推動大學教學卓越，強化人才培育成效，並建立大學評鑑機制，提升高等教育品質。

二、改進技專校院多元入學制度，調整私立技專校院獎補助比例與增加競爭性獎助款；推動產學合作，鼓勵技職學生取得技術士證；推展國際技職教育聯盟合作交流，建立教師雙軌制度，擴大辦理國內外技能競賽；輔導學校建立特色與提升品質，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專業化發展。

三、改進高中、高職及五專多元入學制度；發展高中職教育特

色，提供多元課程選擇機會，促進學生適性發展，均衡城鄉高中職教育資源；研議延長國民基本教育年限方案，紓解學生升學壓力及提升國民素質；修訂高中、高職及五專前3年共同核心課程，建立適性發展的中小學教育。

- 四、配合普通高中新課程實施，調整師資培育課程；促進師範及教育大學轉型發展；提升師資培育素質，確立教師專業標準本位的師資培育政策；建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檢定篩選機制；研議規劃教師換證及進階制度。
- 五、強化國民教育品質，深化認識台灣，發揚各族群文化，致力族群平等與和諧；強化美育與體育，推動一人一樂器、一校一藝團；持續整建老舊校舍；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，扶助弱勢學生學習；加強外籍配偶子女教育，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。
- 六、推動幼稚園與托兒所整合，提供資源弱勢地區與一般地區經濟弱勢5足歲幼兒充分的就學機會，建立理想的幼兒教育環境。
- 七、建立非正規教育學習成就認證制度，銜接正規與非正規教育；推展成人基本教育，降低失學國民不識字率；推動家庭教育及婚姻教育，並發展新移民文化；加強推動鄉土語言研究、整理、推廣工作及一般語文教育，增進多元文化傳承。
- 八、積極參與國際教育活動，拓展國際學術交流；鼓勵各校擴

大招收外國學生，促進教育國際化；吸引優秀外國學生來台留學；鼓勵國外留學，並建立留、遊學輔導機制。

九、推動華語文全球布局，結合政府、大學及民間資源，擴大國家對外語文教學市場，建立優質台灣品牌華語教學；推廣正體華文，落實兩大華語拼音教學策略；實施對外華語文能力測驗與華語師資能力認證。

十、防制黑道勢力及毒品進入校園，積極解決校園暴力及學生吸毒問題；營造友善校園，落實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的復學與輔導；積極推展性別平等、人權、法治及品德等教育，營造尊重與包容、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，協助學生適性發展。

十一、引進特教專業人員，強化特教師資，全面滿足3至6歲身心障礙幼兒學前特殊教育需求。

十二、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，均衡數位資源；建構優質數位學習內容，加強師生資訊應用能力與網路學習素養。

十三、加強體育人才培育，提升體育專業人才素養；活化運動賽會，促進運動休閒服務業發展；規劃發行運動彩券，結合民間資源，贊助推動體育建設；輔助地方政府辦理運動場地綠化、興設休閒運動設施、自行車道及競技運動場館等。

十四、加強實施國民體能檢測，增進國民健康體能；擴增規律運動人口，落實全民運動推展；積極推動2009年聽障奧

林匹克運動會與世界運動會籌辦及奪牌計畫；積極爭取2008年奧運參賽資格，推動挑戰2008黃金計畫；籌設國家級運動訓練中心，提升競技運動水準。

十五、積極參與國際體育活動，培育國際體育事務人才，爭取主辦國際運動競賽，推動加入國際體育組織，增進國際及兩岸體育學術交流、互訪及合作。

陸、法 務

- 一、建立清廉透明政府，推展政務人員財產強制信託，並完備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制；落實利益衝突迴避、政府資訊公開等陽光法案，強化廉政組織功能，健全機關防貪機制；積極發掘、蒐報重大貪瀆不法案件，有效遏阻違法舞弊，增進人民對政府信賴。
- 二、依法行政，保障人民權益；推動鄉鎮市調解及仲裁業務，期疏減訟源，維護社會和諧；推展公益信託，維護民眾福祉；加強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的行政執行專責機關功能，修正行政執行法，以提振公權力；加強個人資料保護，避免人格權遭受侵害。
- 三、強力掃黑、肅貪及查賄；落實執行各項反毒措施、防止破壞國土、防制經濟犯罪、積極查緝金融犯罪、加強保護智慧財產權、維護婦幼安全、推動執行打擊民生犯罪及反詐騙行動等治安工作。

- 四、督導各檢察署貫徹實施檢察官全程到庭實行公訴、落實舉證責任；積極提升檢察功能，強力整頓司法風紀，提升檢察官形象；落實司法改革，加強人權保障；妥適運用緩起訴制度，型塑檢察新形象；鼓勵運用轉向制度與聲請易科罰金，減少司法資源浪費；積極推動國際刑事司法互助及反恐行動作為，提升國際地位。
- 五、強化戒護管理，改善安全設施，穩定囚情，防範事故發生；培養收容人實用謀生技能，並與更生保護連結，以提升其就業能力；廣泛結合社會資源，增進教化功能；落實「寬嚴並濟」的刑事政策，務實審查假釋，減少再犯發生；加強矯正人員教育訓練，全面提升管教人員素質及服務品質。
- 六、加強執行婦幼安全保護管束案件，提升觀護效能；積極進行犯罪問題研究及預防犯罪業務；推動認輔制度，深化更生保護工作；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，強化各地方法院檢察署犯罪被害補償金求償績效；加強社會法律宣導，暢通法律服務資源管道。
- 七、積極延攬法醫鑑驗人才，添購法醫鑑驗精密儀器設備，改善法醫解剖工作環境，提升法醫鑑識水準。

柒、經濟貿易

- 一、推動具前瞻性與影響性的重點產業科技研發及策略性產業

發展；持續強化優勢產業，建立傳統產業核心競爭力；促進民間研發活動，構建特色產業園區，形成研發聚落；發展策略型服務業，使台灣成為全球高附加價值產業研發、生產、供應基地及運籌重鎮。

- 二、發展可創造大量就業機會的就業型服務業，擴大服務業產業範疇，以解決結構性失業問題，提高服務業的就業創造效果；結合我國科技發展水準，將服務業產品視同製造產品，重視其研發及行銷，並藉由服務業的發展，促進傳統製造業的升級與創新。
- 三、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，推動與特定貿易夥伴簽署自由貿易協定；提升台灣產品形象，營造發展國際品牌環境，協助廠商拓展市場，布局全球；健全防衛機制，推動第2代貿易救濟防火牆，規劃國家產業安全網。
- 四、建構完善基礎建設及永續經營環境，解決土地供應問題並協助取得融資；積極推動前進中南美投資策略及海外台商產業服務策略與措施，以協助企業進行全球布局。
- 五、強化智慧財產權審查機制，提升審查品質服務效能，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；推動智慧財產權業務電子化，加強國際智慧財產權資訊交流合作；推廣著作權授權及營業秘密保護，建構優質智慧財產權保護環境。
- 六、促進商品驗證制度國際化及度量衡科技化，加速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；建置符合國際規範的認、驗證體系及符

合性評鑑制度，並簽署國際相互承認協議。

- 七、調和能源、經濟與環境發展，強化能源供應安全機能；研發及推廣再生能源、節約能源與能源新利用技術與設備；推動優質綠色能源產業，強化能源效率管理，導入能源技術服務業，擴大全民參與節約能源。
- 八、建立艱困傳統產業輔導機制，協助中小型企業因應市場開放所受衝擊；營造優質中小企業發展環境，建構中小企業創業育成平台，整合中小企業財務融通機制，強化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輔導功能，提升中小企業研發資源與科技資訊應用能力，以推動中小企業創業成長發展。
- 九、加強科學工業園區營運建設與財務規劃，發展北、中、南高科技產業聚落，結合農業、生物科技及環保等產業園區，以便捷交通幹線及寬頻通訊網路相連，形成綠色矽島基本骨幹。
- 十、提供青年創業友善環境，加強青年及婦女創業輔導，推動文化創意產業校園植根，協助青年發揮創意，實現理想。

捌、交通及建設

- 一、推動區域快鐵，辦理台鐵捷運化及新建台鐵新竹內灣、台南沙崙等支線；辦理高雄、台中、台南、員林、嘉義等地區鐵路立體化規劃設計；推動都會區捷運，興建辦理台北都會區內湖線、新莊蘆洲線、信義線、松山線、環狀線及

中正機場捷運線、台中都會區烏日文心北屯線、高雄都會區紅橘線及臨港輕軌等捷運系統；推動高速鐵路新增苗栗、彰化、雲林3站及特定區土地開發。

- 二、建構第3波高速路，辦理國道4號豐原大坑段及台中生活圈4號道路、國道6號南投段、國道8號銜接西濱公路；賡續辦理東西向八里新店線八里五股段、台北縣特2號路等道路建設及改善省縣道及生活圈道路系統；建置高快速公路整體路網交通管理系統；改善公路景觀環境，維護道路交通秩序，加強督導地方政府改善停車管理。
- 三、推動我國整體商港發展及建設計畫；建設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及台北港，強化國際商港聯外運輸效能；推展自由貿易港區設置效益，擴大境外航運中心功能；提升航港資訊系統便捷服務；持續推動港務獨立自主經營管理。
- 四、強化飛航安全，加強執行飛安相關查核制度；提升民航場站服務水準及效能；協助桃園航空自由貿易港區營運招商；推動台北飛航情報區通訊、導航、監視與飛航管理發展建置系統；拓展國際航權，健全國際航網。
- 五、持續推動郵政改制及郵政監理業務，提供創新優質的郵政服務；拓展郵政資金運用管道，提升資金運用效益。
- 六、賡續推動城鄉新風貌，加強運用生態工法於城鄉景觀改造；賡續推動優先選定的公私有都市更新地區，以提升生活品質及都市機能；提升新市鎮開發效益；實施青年購屋

低利貸款，推動整體住宅政策。

- 七、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，提升普及率；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，加強推動綠建築、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及人行道設施改善；推動寬頻管道建設；推動無障礙生活環境的設置及改善；推動營建自動化，提升營建產業競爭力。
- 八、健全公共工程技術規範制度，提升工程作業效率；加速推動生態工法及公共工程資源回收再利用，減省工程資源消耗，維護永續生活環境。
- 九、加強公共建設列管計畫的協調、配合、督導及考核，提升執行績效；落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，強化主管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功能，全面提升公共工程品質。

玖、勞動及人力資源

- 一、推動勞保年金給付制度，保障勞工及其遺屬長期生活安全；妥善監督勞工退休基金運用，保障勞工退休金權益。
- 二、提供便捷就業服務網絡，結合民間就業資源，並運用各項獎助及津貼輔助措施，增加雇主僱用意願，促進弱勢者及失業者適性就業。
- 三、因應產業發展趨勢，辦理多元就業導向職業訓練，積極創新訓練職類及訓練模式；鼓勵勞工自主學習、建立企業人力資源聯絡網，並推動訓練品質規範，全面提升勞工職能；落實技能檢定效用，並開發新職類技能檢定，建構完

整且具公信力的技術士證制度。

- 四、適時檢討調整外籍勞動力運用政策；強化人力仲介公司的輔導、管理與評鑑，建立獎優汰劣機制；預防及查緝行蹤不明外籍勞動力；加強外籍勞動力權益保護及雇主管理輔導措施。
- 五、強化工會自主；宣導勞資合作理念；建立誠信協商機制；落實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制；提升勞資爭議處理效能。
- 六、推動安全衛生自主管理，輔導業者改善安全衛生設施，強化安全衛生技術合作及防災支援體制，並擴大安全衛生科技國際交流；鎖定高職災、高危險、高違規事業實施風險分級檢查；結合大型企業及相關團體等，建立安全合作伙伴關係，並強化協調跨部會合作減災功能，保障勞工工作安全與健康。
- 七、賡續實施勞工建購及修繕住宅貸款補助政策；推動創業諮詢輔導並辦理微型企業貸款，鼓勵企業辦理勞工托兒福利服務工作；加強勞工教育網路學習；協助失業、職災弱勢勞工家庭，辦理特殊勞工家庭支持服務方案，並加強推展勞工志願服務。
- 八、推動勞動基準核心，加強勞動條件檢查，落實人性化勞動條件；建構非典型僱用型態勞動法制及工作平權環境；擴大辦理職災勞工保護補助業務，保障受災勞工及其遺屬生活，增進失業勞工就業給付權益。

九、促進青年全方位職涯發展，協助青年適性發展志業；強化青年人力資本投資，增進青年就業技能及職場體驗，並強化青少年政策研究及行動規劃。

拾、農 業

- 一、建構農業科技園區研發機制，整合農業研究組織提升研發效能；開辦科技專案計畫，協助農企業擴展研發能量；發展農業知識經濟，加速智慧財產權加值運用。
- 二、擴大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，結合網際資訊科技，落實良好農業規範，建立農產品驗證管理體系，樹立國產品安全信譽，促進生產與消費互利雙贏。
- 三、獎勵栽培能源作物取代農田休耕，漸進調整稻穀保價收購制度，強化農糧產業產銷秩序，重點發展良質米、優質供果園及有機農業，加速產業轉型升級。
- 四、因應國際漁業規範，加強漁船監控管理，爭取漁獲配額；獎勵減船休漁，養護海洋資源；健全養殖漁業產銷體系，輔導漁港多元利用與分級管理，提升漁業經營效率。
- 五、輔導畜牧產業自律自主，強化統合經營及產銷調節；推動畜牧場節水減廢，鼓勵廢棄資源再生利用；健全動物保護體系，整合民間資源加強動物保護。
- 六、強化動植物防疫檢疫網，推動農民自衛防疫，阻絕禽流感等重大疫病蟲害入侵，維護健康農業環境及國人健康；開

發檢疫新技術，突破農產品外銷檢疫障礙。

- 七、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及世界貿易組織諮商談判，推動國際農業互惠合作；整合農產品外銷供應鏈，開發新興市場，拓展全球行銷版圖。
- 八、營造鄉村自然和諧風貌，結合產業、文化與景觀，發展兼具本土特色與國際觀的高品質休閒農業，開拓長駐旅遊市場，鼓勵青年回流深耕，活絡鄉村經濟。
- 九、強化農民團體服務功能，運用策略聯盟開創新事業，增進營運效能；推動農民終身學習，加強經營管理與資訊技能訓練，培植優質農業人力資源。
- 十、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及農漁民子女獎助學金，照顧農漁民生活；健全農業天然災害及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機制，增進農漁民福祉。
- 十一、發揮全國農業金庫功能，加強農漁會資金運用及資訊共用，配合農業信用保證機制，擴大辦理農企業貸款及農業專案貸款，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提升績效。

拾壹、衛生及社會安全

- 一、推動全民健保改革，落實二代健保理念；有效運用資源，提升醫療品質；維持財務平衡，接軌保費新制，追求永續經營；強化就醫平等措施，保障弱勢就醫權益；加強醫療品質資訊公開機制，建立以實證醫學為基礎的審議制度。

- 二、推動無菸環境，加強癌症防治，保障民眾健康權益；建構優質生育保健環境，提升國人生育意願，推展新生兒全方位健康照護；營造健康家庭、學校、職場及社區，支持國人享有身心健康的活力生活。
- 三、推展全人健康照護，提升緊急醫療服務，建構就醫安全環境；健全心理衛生及精神醫療體系，強化憂鬱症共同照護網及自殺防治工作；成立社區醫療群，加強基層醫療保健服務；強化器官勸募移植網絡，推展器官捐贈風氣。
- 四、建構生物防護及新興傳染病防治網，強化疫病監視及通報；落實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，推動流感疫苗自製工作；賡續辦理傳染病防治、愛滋減害及結核病減半等各項重大防疫計畫，並積極拓展防疫國際化。
- 五、健全藥物食品安全管理體系，提升檢驗功能及研究，確保用藥食品安全，導入風險評估制度，強化消費者教育，落實消費者保護；強化中醫藥管理，確保中醫藥品質。
- 六、賡續推動醫藥衛生保健科技發展；建構醫藥衛生產業優勢環境，促進生醫科技產業發展；提升衛生保健服務品質。
- 七、整合國內醫療衛生資源，進行雙邊及多邊國際衛生合作、援助及交流；拓展國際衛生網絡，賡續推動我國加入重要國際醫療衛生專業組織。
- 八、整合及建構長期健康照護體系，提供連續性的照護服務；整合山地離島醫療資源，嘉惠偏遠地區民眾。

- 九、加強老人、身心障礙者及婦女福利服務；推動國民年金制度，保障老人經濟安全；落實社會救助，協助低收入戶自立脫貧。
- 十、發展居家及社區照顧服務人力及資源，普及老人、身心障礙者社區化照顧；持續建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，整合開發社區資源，落實社區預防照顧目標。
- 十一、落實弱勢族群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；強化性罪犯治療輔導及社區監督，賡續辦理防治宣導；推動性騷擾防治業務。
- 十二、辦理兒童與少年托育及福利服務；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；落實兒童保護服務工作；加強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；健全偏差行為少年的輔導及安置機制；落實照顧弱勢兒童及少年的生活與醫療扶助等經濟安全措施。

拾貳、環境資源

- 一、健全環境影響評估作業，持續建置環境資料庫，落實資訊公開，建立民眾參與機制；加強公害糾紛預防處理，消弭重大公害糾紛抗爭事件。
- 二、採取「整合式污染管制」理念，結合空氣、水、廢棄物、毒性化學物質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，從源頭減量到末端管制，將污染管制作更有效的預防管理。
- 三、持續推動空氣污染排放收費及規劃空氣污染總量管制制

度，建置相關配套措施，改善空氣品質；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制破壞臭氧層物質，加強空氣污染有害物質減量措施，鼓勵潔淨能源，提升油品品質及推廣低污染車輛；加強噪音管制及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監測。

- 四、採取現地處理及生態工法，持續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工作；加強事業廢水排放管制，推動家庭污水減量與社區污水改善；健全海洋污染防治，強化緊急應變體系。
- 五、加強垃圾減量、資源回收工作；輔導民間參與資源回收及垃圾清理，建立再生產業，提升資源回收處理技術，設置資源化工廠、廚餘、巨大垃圾等各項垃圾清除、處理及再利用設施。
- 六、強化市業廢棄物源頭管理、流向追蹤及稽查制度；依循「零廢棄」政策趨勢，逐漸減少事業廢棄物掩埋處理，提高資源回收再利用率。
- 七、統合并加強我國環境用藥、農業用藥、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與安全使用，確保國民健康；建立防災體系，有效降低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風險及加速善後環境清理；強化環境整潔及飲用水改善，提升我國生活品質。
- 八、積極參與國際環境保護公約相關活動，增進瞭解國際環境保護思潮，加強國際夥伴合作關係；建立完善預警制度，共同解決國內與國際環境問題；推動永續發展國際環境保護事務，展現我國努力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。

- 九、加強河川整治，維護河川生態機能，統合流域水旱災防救體系及效率；加強水資源多元化經營與保育，持續開發水資源，彈性水資源調配，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，發展溫泉、深層海水及再生水等水利產業，以確保穩定、質優及永續的水資源。
- 十、加強礦業、礦場安全監督及事業用爆炸物管理，合理開發及回收利用礦產及砂石資源，推動砂石料源多元化供應，協助輔導公共工程單位順利取得砂石料源，督導縣市政府加強取締砂石盜濫採行為。
- 十一、持續推展國土基本地質與地質資源調查，加強山區環境地質災害及水文地質調查，評估及圈繪地質敏感區，提供國土復育基礎地質資料，以降低自然危害風險，減少人民生命財產損失，建立國土永續發展的基石。
- 十二、加強海域管理，維護領土主權；推動行政區劃工作；加速國土測量，強化地籍管理；推動網路化地政服務；健全地價制度及土地徵收作業；加強公地管理；建置合理租佃制度；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；辦理土地重劃及區段徵收，促進土地合理利用；落實專業證照制度，保障不動產交易安全。
- 十三、健全國土規劃體系，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，建立生產、生活、生態三生環境並重的空間；強化土地開發審議制度，妥善規劃土地資源；健全海岸地區保護、開

發及管理制度。

- 十四、持續推動國家公園生物多樣性保育及研究工作，確保環境資源完整性，提升國家公園環境教育功能。
- 十五、賡續發展氣候變異與劇烈天氣監測預報系統，掌握氣候變遷趨勢，以提升災害性天氣監測與預報效能；持續提高地震速報效能，發展地震即時警報系統。
- 十六、加強農田水利建設品質，推廣圳路埤塘生態文化；推動全方位治山防災，建立科學化土石流防災體系，維護山坡地公共安全。
- 十七、保育自然環境，維護生物多樣性，落實森林永續經營；發展森林生態旅遊，強化環境教育。
- 十八、嚴格執行核能、游離輻射及放射性物料營運安全管制，強化核子保安及反恐監管與緊急應變機制；拓展潔淨能源研發、電漿技術產業應用，精進核醫與輻射應用技術，增進民生福祉。

拾參、文化及觀光

- 一、蒐集調查全國藝文資源，建置國家文化資料庫，建立網路社群及公民文化，創造與分享文化資源；整合全國文化設施，建構脈絡相連的文化生活圈，均衡城鄉發展，落實全民文化參與運動，實踐文化公民權。
- 二、推動公民美學運動，建立優質藝術生態環境，提升民眾藝

文欣賞質能，提升設計美學、涵養民眾審美取向，增進藝文消費人口。

- 三、培育文化資產保存專業人才，賡續保存文化資產，全面典藏數位化，提升台灣文化資產保存水準。
- 四、積極推動工藝生活運動，打造工藝生活美學；推動傳統工藝多元發展，保全工藝文化資產；振興地方工藝產業，促進文化就業與生活內涵；建立工藝資訊交流平台，加強國際工藝文化合作。
- 五、賡續推動社區總體營造，整合相關部會資源，促進中央政府行政機制社造化。
- 六、強化台灣文化藝術環境，提升表演藝術團體文化特質，辦理主題性演出活動，培育音樂人才，永續保存本土音樂創作資產。
- 七、提升台灣藝文展演國際能見度，推介優秀展演團隊於國際藝壇，加強參與國際文化組織與活動，提升專業創作及展演水準，促進表演藝術蓬勃發展，創造優質藝文環境。
- 八、籌建國際級藝文設施，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文化創意產業平台，提升藝術文化產值競爭力，創造商業效益並帶動觀光產業發展，將台灣建構為亞太地區的藝文之星。
- 九、推動台灣成為國際藝術及流行音樂中心，並結合全國展演設施，落實脈絡相連的藝文生活場域，均衡城鄉發展。
- 十、推動建置全國文化學習資源中心系統，建構具多元文化學

習的資訊交流平台，並以策略結盟方式串聯各縣市及鄉鎮圖書館成為地方生活學習中心，使資源互利共享。

十一、推展圖書館、博物館利用及美術、舞蹈、音樂欣賞，提升文化服務品質與效能，整合文化資訊基礎建設，豐富數位文化資訊內涵，縮短城鄉文化資訊差距，發展台灣成為優質的網路文化社會。

十二、推動廣播電視數位娛樂，振興電視產業，擴展公共廣播集團規模，促進數位內容及文化創意產業發展；加強影視匯流功能，改善影視產業投資環境，培育影視人才，提升影視數位化技術與設備，提升台灣影視量能與動能；發展圖文出版產業及流行音樂產業，健全出版經營環境，促進我國出版事業國際化、數位化及本土化。

十三、建構台灣觀光產業發展環境，整備現有套裝旅遊路線並開發新興旅遊線；建立完善旅遊住宿體系，改善國際化旅遊服務環境，加強推廣國際觀光宣傳；發展會議展覽產業、保健旅遊，擴大觀光客源市場，全力達成觀光客倍增目標，

十四、強化與蒙古及蒙藏族聚居地區交流合作；培育蒙藏優秀青年，推廣蒙藏文化，豐富台灣多元文化內涵，促進族群和諧。

拾肆、國家發展及科技

- 一、釐訂國家建設目標、發展重點及重要政策措施，強化國家建設計畫的規劃；賡續推動國家發展重點計畫，增進國民福祉；全力推動公共投資，促進國家轉型升級。
- 二、鬆綁財經法規，強化經貿體質，加強人才培訓及引進，提升國家競爭力；研析國內、外經濟及景氣動向，適時充分揭露，並研擬因應對策。
- 三、強化社會發展政策研究與策略研析，建構政策知識庫，提升政府知識管理效能，並促使機關施政切合社會發展動脈及民眾需要。
- 四、賡續規劃行政院所屬機關功能與業務調整，推動組織改造法制建制，彈性精簡行政組織，強化機關施政效能。
- 五、建構績效評估體系，綿密機關計畫審議機制，完備施政計畫管理制度；強化整體施政效能；落實施政計畫滾進式檢討機制，建立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制度；加強國營事業績效評估，提升事業經營績效。
- 六、賡續推動政府資訊通訊基礎建設及社會發展相關應用，加強資訊安全管理；推動政府機關提供符合民眾需求的便捷網路申辦服務；跨機關橫向整合政府資訊，有效支援施政決策。
- 七、落實科技研發成果，建構產業科技創新體系，改善研發環境，加強基礎研究，培育傑出研究團隊。

- 八、活絡產學關係，追求卓越創新，以學研機構研發能量移轉產業為未來科技優先發展的重點；參與國際科技組織，加強國際科技合作研究及交流。

拾伍、海洋事務

- 一、賡續推動國家海洋政策，健全海洋政策法制，逐步落實「生態、安全、繁榮」的國家發展願景。
- 二、積極參與全球及區域性海洋事務相關活動，建立與其他國家海洋事務專責機關的合作聯繫管道，接軌國際主流思潮，邁向優質海洋國家。
- 三、賡續檢討開放海岸管制區，規劃便民服務措施，辦理各項親海近海活動，營造親海環境。
- 四、推廣全民海洋意識，形塑海洋生活意象；推動全民海洋環保觀念，永續經營海洋生態。

拾陸、原住民族

- 一、執行原住民族基本法，健全原住民族法制體系；輔助原住民族部落自主營造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；推展原住民族自治，落實政府與原住民族新的夥伴關係；強化都市原住民全方位服務，提升都市原住民生活發展品質；建立與南島語系國家交流平台，促進國際合作交流。
- 二、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，普及原住民兒童學前教育；營造

部落終身學習環境，培育原住民族人才；推展原住民族傳播事業，縮減原住民地區數位落差；振興原住民族語言，重建部落歷史文化，完善原住民族文物典藏機制，促進民族多元文化發展。

- 三、落實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，促進原住民充分就業；充實原住民地區衛生醫療資源，提升原住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比率；強化原住民地區社會福利服務，建構原住民部落照顧網絡，促進原住民族婦女權益。
- 四、拓展原住民族特殊經濟產業，促進原住民族特色產業、生態旅遊及觀光事業發展；完善原住民族融資體系，輔導原住民工商服務企業發展；改善原住民部落基礎設施，強化原住民族防救災重建機制，再造原住民部落社區新風貌；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及措施，提升居住環境品質。
- 五、尊重原住民族自然主權，規劃原住民族土地及傳統領域土地；研訂原住民族特定區，建立原住民族土地及自然資源規劃、利用、經營及保育機制；改善原住民族保留地管理制度，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。

拾柒、客 家

- 一、擴大客家語言復甦工作，推展客家語言教育，加速客語向下紮根；培育客家傳播媒體專才，建構永續客家媒體環境，充實客家網路及平面媒體的內涵。

- 二、推動客家戲劇音樂發展，加強輔導客家藝文團隊成長，推廣客家文化；推動客家知識體系成長及客家文化資源普查，建構台灣南北客家研究重點。
- 三、加強跨族群與跨文化的國際交流，結合客籍專業人士推動國際客家非政府組織網絡，促進台灣多元文化發展，逐步建設台灣成為世界客家文化中心。
- 四、賡續推動設置台灣南北客家文化園區(北苗栗、南六堆)，串聯全國客家文化(會)館，打造魅力客庄，提升傳統客庄聚落競爭力；保存維護客家文化資產，形塑客家庄意象；推動客家聚落、建築保存及再利用，活化客家庄生活空間。
- 五、推動客家社區城鄉再造，結合客家藝文展演活動，發展客家地區特色文化加值產業；輔導客家傳統產業創新，帶動地方經濟發展，提升社區生活品質，創造在地就業機會。

拾捌、一般政務

- 一、推動性別主流化，將性別平等意識納入各項施政，促進女性在政治、法律、社會、經濟、教育、就業、福利、醫療等領域的參與，以達兩性平等、共治共決的目標。
- 二、審慎籌編預算，健全預算決策機制；精進中央對地方補助制度，加強規範地方政府預算編製及執行；落實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，有效推動公共建設；加強特種基金績效管

理；健全政府會計制度；辦理綜合統計及重要統計調查，增進統計品質與運用。

三、推動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，鬆綁管制性人事法規；督促各機關(構)學校依規定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；推動行政法人化及委外化，建立政府員額彈性調整機制；精進績效管理，有效激勵士氣；合理規劃待遇，加強退休人員照護。

四、配合政府組織改造，推動組織法規整備工作；強化法規衝擊影響評估機制，提升法案品質；增進訴願及國家賠償審議功能，確保人民權益。

五、提供政府資訊服務平台，建立檔案應用服務機制，強化公報發行作業，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上網，擴大公民參與公共事務機制。